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

2018年9月10日至14日，日内瓦

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负债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背景

1. 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于2017年7月会议期间就议程第8项“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文件WO/PBC/26/6）进行讨论之后，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要求秘书处¹：

“……忆及产权组织是联合国共同制度的一员，……

(i) 继续参与财务和预算网ASHI问题工作组的工作；并且

(ii) 监视秘书长将向联合国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的具体建议，并基于这些建议，就财务报表中报告的经更新的ASHI负债，在其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向PBC提出具体措施。”

产权组织最新ASHI负债和供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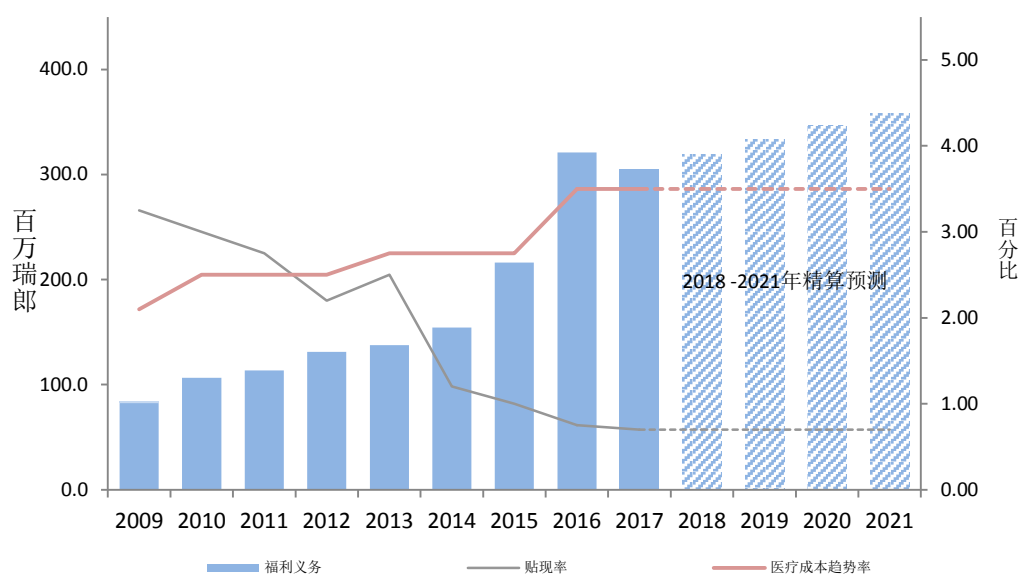
2. 财务和预算网（FBN）ASHI问题工作组之前已向联合国大会（联大）第七十届和第七十一届会议提交了报告，均以秘书长报告的形式。提交第七十届会议的报告（A/70/590）着重说明了ASHI的管理和精算负债，并提出了八项（1-8）建议。提交第七十一届会议的报告（A/71/698）介绍了工作组的最新情况，并就一年之前已有的八项建议进一步提出了七项建议（A-G）。两份报告中的建议均载于WO/PBC/26/6的附件。

¹ 文件A/57/5，计划和预算委员会通过的决定一览。

3. 两份报告均载有关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 ASHI 负债总体估值方法标准化的建议（6 和 E）。因此，2018 年初，FBN 会计准则工作队发布了各组织要采用的一些共同精算假设，据此可以确保采用一种更加统一的方法。这些假设列入了用于确定贴现率的收益曲线。产权组织已将这些共同精算假设用于 2017 年财务报表的 ASHI 负债计算。

4. 产权组织的 ASHI 负债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IPSAS）计算的。2016 年 7 月，针对雇员福利发布了一项新标准 IPSAS 39。根据外聘审计员的一项建议，产权组织在规定的 2018 年 1 月 1 日执行日期之前，便已于 2017 年采用了 IPSAS 39。根据这一新标准，之前未被确认的精算损失在财务状况表中得到确认，这对日益增加的产权组织 ASHI 负债初步产生了影响。这一变化使产权组织对 ASHI 的会计处理方法与联合国系统绝大多数组织所采用的方法一致。不过，预计将来也会增加 ASHI 负债的波动性，因为精算假设的变化将会即时得到确认。

5. 按 IPSAS 39 重编的产权组织 2016 年 ASHI 负债为 3.209 亿瑞郎，而之前在 2016 年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是 1.543 亿瑞郎。该负债在 2017 年底降至 3.044 亿瑞郎，主要是源于联合国系统共同精算假设对修订后的寿命表的影响。下图显示了 2009 年以来基于 IPSAS 39 的产权组织 ASHI 负债，也列入了至 2021 年的预测（假定精算假设不变）。它还详述了 2009 年以来关键精算假设、贴现率和医疗成本趋势率的变化情况：



6. 工作组向联大第七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的建议 7 指出，各组织应为其 ASHI 负债提供充足供资，建立储备。此外，该报告中的建议和随后向第七十一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的建议（分别为建议 8 和 G），提出通过 FBN 共同财务服务工作组开展机构间合作，利用专门用于偿付 ASHI 的资金的投资安排，最大限度地提高回报并最大限度地降低费用。

7. 2014 年以来，产权组织为离职后雇员福利负债（包括 ASHI、回国补助金和差旅费，以及长期累计年假）未来筹资划拨的资金保留了一个单独账户。这些资金由用于员额成本的计划和预算计提费用产生，截至 2017 年底总计为 1.244 亿瑞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这笔资金占离职后雇员福利负债总额 3.293 亿瑞郎的 37.8%。

8. 2015 年，产权组织投资政策经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五十五届系列会议修订、通过。修订后的政策包含一项特定的投资政策，涉及划拨用于为离职后雇员福利负债筹资的资金，称为战略现金。截

至 2018 年 2 月，产权组织已对其战略现金余额全面实施了投资战略。产权组织继续积极参与共同财务服务工作组，探索在这一领域开展合作的机会。

ASHI 工作组的进展

9. 工作组的任务授权是在 2018 年完成工作，之后将由秘书长向联大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报告。2017 年以来，工作组一直着重致力于制定与第三方管理机构的集体协议，分析成员国国家健康保险计划的使用情况，审议其他可能的成本遏制措施。

10. 工作组制定了一份第三方管理机构模板协议，供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使用，以确保这些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的一致性。模板协议代表了该领域的最佳做法，将有助于保持整个联合国系统对第三方管理机构的影响力。它列入了问责制、管控、报告和沟通方面的经过大力强化的条款，详细说明了管理机构服务的审计范围。此外，还专门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共享第三方管理机构的信息特别列入了一个条款，以期增强机构间协调。

11. 工作组向联大第七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的建议 4，提出进一步探讨国家健康保险计划在联合国系统健康保险计划中的价值。将这些计划纳入联合国系统，设想的是将国家健康保险计划列为解决其方案所涉护理问题的基本计划，产权组织的计划自动作为补充计划，确保提供给参与者的承保范围保持不变。工作组现已完成了对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养恤基金）退休人员 and 受益人人数最多的九个国家的成本、福利和机会分析，涉及总人数的 50.5%，详见下表：

国家	占养恤基金退休人员和受益人总人数的百分比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美国	14.8%
法国	9.9%
瑞士	6.7%
意大利	4.9%
奥地利	4.5%
联合王国	3.1%
加拿大	2.6%
印度	2.2%
泰国	1.8%
总计	50.5%

12. 在美国，初级健康保险由国家医疗保健计划（Medicare）提供，联合国计划填补 Medicare 承保范围的空白。联合国在报销 ASHI 参与者的 Medicare B 部分的保险费时，能够有效降低成本，同时还能保持 ASHI 福利和承保范围。工作组认为，美国存在的一些因素，包括健康保险计划的相对不严格的资格标准，加上承保的实质范围，在其他国家并不存在，因此这种模式无法在其他地方仿效。

13. 鉴于行政负担有所增加，若要实现任何成本效益，需要该国相应人数的 ASHI 参与者参加国家健康保险计划。产权组织的 ASHI 参与者主要居住在法国和瑞士。工作组的分析表明，将这两个国家的国家健康保险计划纳入其计划，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不会从中获得任何成本效益。在法国，基于收入的会费将导致总成本明显高于各组织目前的情况。在瑞士，大多数情况下，未曾参加国家健康保险计划的联合国系统雇员在退休时将被视为无资格参加。此外，还确定了其他复杂问题，包括境外产生的医疗费用报销问题。

14. 工作组继续审查其他可能的成本遏制措施，已经审议了促进网络内就医、促进健康生活、预防性检查和筛查的措施。工作组正在围绕 ASHI 资格标准所要求的服务期限继续进行讨论，同时也在分析应享权利权责发生制可能对新加入者产生的影响，因为全组织会费比例的应享权利是按服务年限累计增加的。

工作组最终报告

15. 产权组织仍致力于工作组正在进行的工作，并将继续积极参与其工作，直至 2018 年其任务授权结束。工作组最终报告将由秘书长向即将举行的联大第七十三届会议（2018 年秋冬季）提交，预计将包含有关今后遏制 ASHI 费用的进一步具体建议。

16. 提议决定段落措词如下。

17.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建议产权组织各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要求秘书处继续参与财务和预算网 ASHI 问题工作组的工作，并监视秘书长将向联合国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出的任何具体建议。

[文件完]